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42 40 1	1.1. 47	趙永	が実		घष	76 1d	4 BE	1.立治	去院				गुले दुव	1.	立法委	員
申報人	、姓石	迎力	(月		AK	務模	克 野	2.					職稱	2.		
配	偶	及	未	ь	<u></u>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		名	稱			謂	姓			名
妻				陳秀	舒				長子				趙〇翔			
長女				趙〇	嘉				次子				趙〇光			

(一)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153地號	12,783	100000分之1883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246地號	2,636	100000分之1883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頭廷段4小段301地號	414	100000分之1884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頭廷段4小段302地號	353	100000分之1883	趙永清
台北縣中和市漳和段枋寮小段61-1地號	1,389	100000分之1110	趙永清
台北縣中和市漳和段枋寮小段64-1地號	355	100000分之1110	趙永清
台北縣中和市大同段139地號	1,518.51	100000分之5555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08-27地號	140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08-29地號	210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08-32地 號	448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08-34地 號	33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08-69地 號	234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坑段外藤寮坑小段210-7地 號	2	100000分之20000	趙永清

2.房屋

房	屋	標	র্ক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台北市萬 1917	華區新起里長	沙街 〇〇〇〇 墓	赴號	11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萬華區新起里長沙街 〇〇〇〇 建號 1918	111.2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中正區黎明里懷寧街〇〇建號362	68	100000分之25000	趙永清
台北市中正區黎明里懷寧街〇〇〇建號836	83	100000分之25000	趙永清
台北市中正區黎明里懷寧街〇〇〇〇建號363	67.50	100000分之22200	趙永清
台北市中正區黎明里懷寧街〇〇〇〇建號843	83.20	100000分之22200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 〇〇〇〇〇 建號479	134.8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 〇〇〇〇〇 建號481	134.8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 〇〇〇〇〇 建號 487	134.8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秀明路 〇〇〇〇〇 建號 488	134.8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縣中和市枋寮里中和路〇〇〇 建號 25730	100.5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廷寮里永豐路〇〇〇〇建號 11627	87.80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萬華區漢中段2小段611地號建號 1917	99.45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萬華區漢中段2小段611地號建號 1918	101.92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153地號建號479	106.53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153地號建號481	106.53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153地號建號487	106.53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段3小段153地號建號488	106.53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縣中和市漳和段枋寮小段61-1,64-1地 號建號25730	134.14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台北縣土城市延寮坑小段179-4地號建號 1955	88.94	所有權全部	趙永清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8年5月6日依法補正部份	ने		

(二)船舶

種	類	總	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無									

(三)汽車

種	類	汽	缸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人
	221			42.			,,,,	400		///	

自小客	車			4,600)сс		HUO)OC)		趙永清						
自小客	車			1,762	2cc		HD O	000)		陳秀:	玲		-			
(四)航	空器		_														
型		式	製	造人	敲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编號	所		有		人	
無		,															
(五)存 1.	款(總金 新臺幣石	額: 字款		1,275,	417	元)											
種			类	頁 存	放		機	構	j	;	名	金				額	
活儲				台北鎮	退行				趙	永清				1	10,8	359	
活儲				第一	银行				趙	永清				30	60,0	000	
活儲	·			台新針	退行				趙	永清				,	37,6	518	
活儲		•		農民銀	银行				趙	永清					5,7	770	
活儲				第一	银行				ß	東秀玲				2	15,6	500	
郵政儲	金			郵局					ß	萨 秀玲				20	0,00	000	
活儲		-		安泰	退行				ß	核秀玲				29	92,7	760	
郵政劃	撥儲金			郵局(開放指	款)			趙	永清				[52,8	310	
2.	外幣及其	L他 幣	各別存款	t													
種	類	幣	別	存	放		機	7	構	pì	名	金				額	
12	7)X		7/1	11)	<i>4</i> 2		17×4,	1	HT	<i>)</i>	<i>λ</i> 1	折	合新	撞	幣價	額	
無																	
(六)外	幣(指現	金或	旅行支	票)(總價	額:					元)							
幣	別	所	有	1	人 金					額	折合	新	臺	幣	價	額	
無					_												
(七)有 1.	價證券(股票(總	股票 價額	、票券 :	、债券及	其他有	價證券 元)		頂:					元)				
種				類	所	有人	股		数	票面	價額	總				額	
無				-													
2.	票券(總	價額	:			元)										·	
種				類	所 2	有人	單位	.數	五	冬面 1	質 額	總				額	
無																	

種					类	A	所	有	人	單位	立數	票	面	價	額	總			額
無						\top	-									-			_
4.	其他有	有價語	登券(總價	額:											_ !			
種					类	Ą	所	有	人	單位	立數	票	面	價.	額	總			~~
無				-						-		•				 			
(八)其	他財產	È								<u></u>	1	·							
財		_	産			種				類	所	1	<u> </u>	人	1	價			割
金幣											趙永	—— <清			+			300,	00
(九)債	權(總	金額	:					元)						•			_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u> </u>	務		人		及		地		址	金			割
無														•				-	
(十)債	務(總	金額	:		31,43	7,0	32	元)								1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_	人		及		地	_	址	金			割
抵押貸	款	趙元	·····································		世華釗	討	中和	1分行	j			,					28,	000,	00
抵押貸	款	趙	k清		台灣省	合	作金	庫中	中和分	行							1,	937,	03
☆抵押 (註)	貸款	趙元	—— k清		台灣省	合	作金	 定庫中	和分										
—— 一般借	款	趙元	······ k清		江真湖中和市	有	山路	<u> </u>				-		, ,			1,	500,	00
(註)☆ ☆	原申韓項目資	设债系 資料係	务人, 系申幸	非實	際債務 \$88年5	人, 月6	故册日依	小除 文法有	非正 音	邓份									
(土)事業	投資(總金	額:		6,	200	,000) j	(ئ										
投資	人	đ	 殳	資	事		業	3	7	稱	B	<u> </u>	地	力	Ŀ	投	資	金	額
★趙永	清	東江板植	左建語 喬市县	分股化 長江	有限公 各1段13	·司 6巷	1-14	號2F						·			6,	000,	000
陳秀玲	- -				及司 52段97	ᆙ	r.						_					200,	000

生)備註

國泰人壽101終生保險600,000投保人趙永清年繳16,081。

國泰人壽101終生保險1,400,000投保人趙永清年繳42,107。

國泰人壽添福保險2,000,000投保人趙永清年繳163,139。

國泰人壽添福增額終身壽險1,000,000投保人趙永清年繳57,100。

國泰人壽101終生保險600,000投保人陳秀玲年繳17,881。

國泰人壽101終生壽險1,000,000投保人陳秀玲年繳24,144。

★由於東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皆由大哥江上清先生主其事,本人於去年底申報之投資事業金

額,乃依據該公司所附八十四年股東帳冊(如附件)登錄,其於八十五年十二月增資,因行政

人員疏忽並未知會本人,以致申報時有所疏失,請諒查。

★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7年10月8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份。

此致

監 察 院

(受理申報機關〔構〕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 報 人: 趙永清

申報日期: 86年12月22日